**其他发行人招标发行应急投标书**

**业务凭单号：A06**

 ：

由于我单位债券招投标系统终端出现故障，现以书面形式发送 应急投标书。我单位承诺：本应急投标书由我单位授权经办人填写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具有与系统投标同等效力，我单位自愿承担应急投标所产生的风险。

投标方名称： 托管账号：

投标日期： 年 月 日【**要素1**】

债券代码： 【**要素2**】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机构名称** | **指定比例** |
|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| % |
|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| % |
|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进出口银行 | % |
|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| % |
|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| % |
|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% |
| **合计** | **100%** |

（注：上表为直接投资人填写，指定比例必须为整数，合计必须小于等于100%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招标标位（%或元/百元面值）** | **投标量（万元）** |
| 标位1【**要素3**】 |  | 投标量【**要素4**】 |  |
| 标位2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3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4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5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6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7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8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9 |  | 投标量 |  |
| 标位10 |  | 投标量 |  |
| 合计 |  |

（注：标位不够可自行添加）

电子密押：（16位数字）

经办人签字或盖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复核人签字或盖章：

联系电话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联系电话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单位印章

注意事项：

1. 单位印章应与投标方名称相符；业务凭单填写须清晰，不得涂改。
2. 本应急凭单进行电子密押计算时共有4项要素。其中要素1在电子密押器中已默认显示，如与应急凭单不符时，请手工修正密押器的要素1；要素2－4按应急凭单所填内容顺序输入密押器，输入内容与应急凭单填写内容必须完全一致。
3. 发行室电话：010-88170531、0532、0533、0534

发行室传真：010-88170905